

古代少年趣闻





# 古成少年趣闻

李悔吾 杨建文 编写

湖北人民出版社

## 古代少年趣闻

李梅吾 杨建文 编写

\*

湖北人民出版社 湖北省新华书店发行

沔阳县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2,625印张 42,000字

1979年10月第1版 1979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0,000

统一书号：R10106·819 定价：0.18元

## 目 录

鲍氏子之言	1
孟母教子	3
两少年学奕	6
凿壁借光	8
书市苦读	11
孔融让梨	13
曹冲称象	17
葛洪砍柴	21
周处改过	24
荀灌突围	26
王育苦学	31
夜读随月	33
王勃作序	35
铁杵磨针	38
竹管当笔	41
口舌成疮	43
家贫力学	45
借书抄诵	47
司马光击瓮	50

文彦博灌穴	52
学习范滂	54
精忠报国	56
王冕好学	60
好学勤思	62
嗜学抄书	64
李时珍学医	66
戚景通教子	70
探索自然	73
榴花书屋	75
黄遵宪学诗	78

## 鲍(bào)氏子之言

春秋时代(公元前七二二年——公元前四七六年)，齐国一位姓田的大贵族，有一天在大厅里祭祀(sì)祖先。金碧辉煌的大厅里，香雾缭绕。祭桌上，摆满各种各样的祭品——整头的猪，整头的羊。上千名客人，聚集一堂，气氛隆重而热烈。姓田的大贵族，大概是想借这次盛大的祭祀活动，显示一下他的权势和富有。

这时，从人群中走出一个人来，双手捧着一个墨黑色的描金漆盘，盘上用一块耀眼的红绫覆盖着。这个人走到主人面前，将盘子举过头顶，然后跪下说：“这是小人的一份薄礼，请收下。”

那位姓田的贵族，微笑着轻轻揭开红绫一看，原来，盘子里放着一条名贵的鱼和一只毛色闪亮的雁。看到这曾经在河里自由游动的鱼和在天空展翅飞翔的雁，现在却被人送来作为祭品，并将被服服贴贴地呈放到祖先的灵前，这位贵族联想到自己的富贵和权势，不禁感叹道：“上天对于我们，赐予的东西可真是太多了。你们看，生长五谷，繁殖鱼鸟，都是用来供给我们食用的啊！”

满厅的宾客一齐附和道：“说得对极了！”

赞同声轰轰然响彻整个大厅。这时，只见一个年仅十二岁的少年呼的一声站起身来，快步走到主人面前，一字一顿地说：“您说得不对！”

在座的客人都惊呆了。整个大厅一下子变得死一般寂静。上千双惊恐的眼睛一齐注视着这个大胆的少年。

这个少年姓鲍。他镇定自若地扫视了一下周围的人群，然后慢条斯理地说：“天地间的千万种生物，实际上和我们一样，共同生长在世界上。之所以有的变得高贵，有的显得低贱，只不过是因为那些智谋多、势力大的，制服了那些智谋少、势力小的，而且还要吃掉智谋少、势力小的罢了。人们拿可以吃的东西来吃，并不是上天本来就是为人而造就这些东西的。”

一番话说得众人一个个面面相觑(qù)。

少年继续说道：“蚊子吸人的血，虎狼吃人的肉，难道人也是上天为蚊子和虎狼安排下的食品吗？”

谁都不愿意承认自己是蚊子和虎狼的食品，所以没有一个人敢站出来反驳。

机智勇敢的鲍家少年的这番话，虽然不过是借题发挥，却揭示了旧社会弱肉强食的不合理现象，揭露了贵族们依仗富贵和权势，把老百姓当鱼肉，任意宰割的嘴脸，说得权贵们和那些趋炎附势的家伙一个个呆若木鸡，瞠(chēng)目结舌。

## 孟母教子

战国时代(公元前403年——公元前221年)，有一位大学者孟子(姓孟，名轲(kē)，字子舆)。他继承和发展了大思想家、大教育家孔子的学说，后人把他和孔子连在一起，称做“孔孟”。

孟子的父亲死得早，家里很穷，靠母亲纺织来维持生活。孟子之所以能成为一个学识渊博的人，是与他母亲对他的严格教育分不开的。

孟轲很小的时候，跟他的母亲住在墓地的旁边。这里常常有人送葬、哭丧、上坟、唱丧歌……孟轲经常混到里面去玩，有时还学着做这一类的游戏。他的母亲心里想：孩子整天学这些事，将来成个什么样的人哪！这个地方对孩子的教育是很不利的。于是就把家搬到一个街市里去。街市是做买卖的地方。买卖场中有各种各样的人：有的做正当的买卖，有的投机取巧，只要赚钱，什么欺骗人的事都干得出来。孟轲常到买卖场中去玩，好的坏的都学，有时还邀约一些儿童学做各种买卖的游戏。他的母亲心里又想：照这样下去，孩子很快会变坏的。于是又搬了家。这一次搬

到一所学堂的旁边。古代的学堂里，除了学习文化以外，还学习各种各样的礼节；有时还举行各种礼仪的演习。孟轲对这些也很有兴趣，经常和一些儿童模仿学堂里演习礼节的游戏。孟轲的母亲看到孩子做这些有童义的游戏，心里可高兴啦！她想：这可是个好地方，孩子将来可以成为一个懂礼节的人了，就在这里定居吧。

孟母为了选择一个有利于教育孩子的环境，搬了三次家。“孟母三迁”，成为千古美谈。

孟母经常教育孟轲不要学狡猾、撒谎、说假话。她总是以身作则。孟轲三四岁的时候，有一天看见邻居杀了一头猪，他好奇地问：“妈，邻居杀猪干啥呀？”母亲漫不经心地冲了他一句：“干啥，杀给你吃呗！”她话一出口，就马上后悔了，心想：孩子刚刚懂得一点事，我就欺骗他，这不是教他做不诚实的孩子吗？于是她赶忙到邻家去买块肉，煨(wēi)好了给孟轲吃。

孟轲六岁上学，开始有点贪玩，不怎么用功。有一次，他放学回家，母亲正在机上织绸布，问孟轲道：“轲儿，你学的怎么样了？”孟轲回答道：“妈，我想么样学就么样学，我这时候想玩。”母亲拿起刀来，哗(huā)啦一声，把没织完的丝绸割断了。她怀着沉重的心情对孟轲说：“轲儿，你要是半途废学，就象妈割断丝织一样啊！”孟轲到底是一个比较懂事的孩子，见

母亲“引刀断织”，心里感到又害怕又惭愧，连忙双膝(xī)跪下，向母亲保证说：“妈，我一定好好学习，再也不敢贪玩了。”

打这以后，孟轲起早睡晚，刻苦学习，从不要母亲督促、操心，终于成为一位很有学问的人。

## 两少年学奕(yì)

围棋，在我国有悠久的历史。据说，在还没有文字记载的远古时代，就有围棋了。每个时代都有围棋能手。远在二千三百多年以前，有一位名叫奕秋的人，他下围棋的技术很高超。凡是喜欢围棋的人，没有不知道奕秋的名字的。

由于奕秋的棋艺高，又肯帮助人，所以找他学习的人很多。为了把下棋的技术传下去，奕秋在一大群爱好围棋的青少年当中，挑选了两个十一、二岁的“围棋迷”，作为他的正式徒弟。他们一个名叫王实，一个名叫肖才。王实聪明老实，肖才也很聪明，只是有点淘气。奕秋可是个好老师，巴不得他俩早一天把棋艺学到手。他不管工作多么忙碌，事情多么繁杂，每天总得挤出两个小时耐心地教他们。王实这孩子学一行专一行，一心一意地听老师讲解，思想从不开岔(chā)。肖才这孩子兴趣很广泛，下棋、拍球、踢毽(jiàn)、唱歌、绘画……什么都喜欢，特别喜欢打鸟。兴趣广泛本来不是坏事。只是肖才的心是花的，学这一门想那一门。每当奕秋讲课的时候，他的思想就象挣脱了

缰(jiāng)绳的烈马，到处乱跑乱窜(cuàn)，一时天上，一时地下；他心中老想有只天鹅将要飞来，准备拿出弓箭去射它。这样，尽管奕秋对他俩一样地教，他俩也是花同样的时间学，效果可大不一样。王实提高很快。肖才还是老样。在一次围棋比赛中，王实得了第三名，他的技术比他的老师差的不是很远了。肖才在选拔赛时就被淘汰(táo tài)了。这难道是肖才没有王实聪明吗？当然不是。

下围棋这门技术，比起别的科学来，只算得一门小技术。但是，不专心致志地去学，连这样的“小技术”也是学不到手的。

## 凿(záo)壁借光

西汉后期(离现在已经二千年了),在我国现在的江苏省和山东省交界的地方,当时叫做“东海郡”。那里出了一位很有学问的人。这人名叫匡衡(kuāng héng)。他读了很多书,研究过书中许多深奥(ao)的道理。他还会讲《诗》(《诗》,后来又叫《诗经》,是我国古代第一部诗歌总集)。他讲起《诗》来,能够使听的人消愁解闷,喜笑颜开,精神爽快。在当时读书人中间,流行着这样的说法:“莫谈《诗》,担心匡衡来,匡衡来了咱们可羞惭;匡衡一说《诗》,个个笑颜开。”

匡衡为什么有这好的学问,又为什么这样会讲《诗》呢?原来他是在学习上下过苦功的。

匡衡从小就很喜欢读书。可是家里太穷,连一顿饱饭也吃不上,哪里有钱上学、买书?一个渴望读书的孩子又没有书读,该多苦恼呀!后来,他打听到附近有一户比较富裕(yù)的人家收藏(cáng)着很多书。匡衡就主动找上门去,情愿帮这户人家干活。主人知道匡衡这孩子又老实、又勤快,他们正需要这样一个人,于是就同意了。主人问:“匡衡,你一年要多少工

钱呀！”匡衡说：“我一个钱也不要。”主人感到很奇怪，问道：“你来帮工，总是想挣几个钱吧？为什么又不要工钱呢？”匡衡说：“我帮工是为了读书，只要主人把家里收藏的书都借我读一读，也就算是给了我工钱啦！”主人夸奖匡衡这孩子有志气，也就答应了他的要求。

匡衡有了书，就象得到了宝贝(bèi)似的，可高兴啦！白天，他辛辛苦苦给主人家里放牛、喂猪、干农活、做家务，很少有闲空，只有晚上才能回家读书。可是又一个困难来了：没有钱买油，黑夜怎么读？他只得自己想办法。他发觉隔壁人家每天晚上倒是有灯，想借他家的灯光。但心想：到隔壁去吧，天天打搅(jiǎo)人家可不行；在自己家吧，墙壁又把灯光挡住了。他左思右想，终于想出了一个好办法：把墙壁凿个洞，灯光不就透过来了吗？打这以后，他就在这个小洞口借邻居的灯光读书。

一天又一天，一年复一年，匡衡就这样白天给人家干没有报酬(chóu)的杂活，晚上借邻居的灯光读书。他读书一心一意，思想从不开岔(chā)。他读起《诗》来，总是细心地体会每一句、每一节、每一首的思想感情和它的内容、写作艺术，直到会背会讲为止。几年以后，他把主人家里的藏书全部读完了，懂得了很多道理。后来，他再到外地去访问有学问的人，请人家

指点指点，进一步解决他自学中难以解决的疑难。不久，他就成了一个很有学问的人了。

## 书 市 苦 读

东汉光武帝建武三年，也就是公元二十七年，在会稽(kuài jī)上虞(yù)(现在浙江省上虞县)王诵的家里，添了一个男孩。这个男孩，就是我国古代进步思想家王充。

王充小时候，喜欢同小朋友们一起玩耍。但玩耍的时候，他从不胡闹。他们家附近，有一片小树林。一到春天，许多不知名的小鸟成群成群地飞来，在树林里叽叽喳喳地叫个不停。有的还在高高的树杈间筑起一个又一个鸟巢。夏天，树上又飞落着许多蝉。和王充一起玩耍的小朋友们常常爬上树去捉鸟捕蝉，往往不是脸被树枝划破，就是衣服挂破了。有的甚至从树上掉下来，摔得头破血流。唯独王充从不干这种事。那些小朋友们还时常在林间空地上，用钱玩一种不正当的游戏，王充也从不参加。因此，他经常受到他父亲的夸奖。

从六岁起，王充开始读书识字。他年纪虽小，却宽和谦恭，谨慎诚实，待人友爱和顺。他对长辈很讲礼貌，对同辈也懂得敬重。平常虽然言语不多，但谈起

话来，却有远大的志向。所以王充从来没有挨过父母的打骂，也从来没有受到邻居的责备。王充八岁的时候进书馆（小学）读书。同学一百多人，有的因为犯错误，有的因为字写得不好遭到老师的鞭打，唯独王充从来没有挨过老师的批评。他用心读书，一天比一天有长进。

王充由于从小养成了优秀的品德、良好的学习习惯，并且立下了远大的志向，所以当他长大以后，又进入了由当时的中央政府设在首都洛阳的太学（大学）读书。在洛阳学习期间，王充因为家境贫寒买不起书，所以常常跑到书市（古代卖书的地方）站着看书。他知道这种读书的机会很宝贵，因此读书的时候非常专心，往往看过一遍，就能把书上的内容背诵下来。王充就这样在书市刻苦攻读，看了很多书，终于成为一个学识渊博的学者，并且著有《论衡》三十卷流传下来。